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8-06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

董事、副总裁聂小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进展情况：董事、副总裁聂小林先生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公司股份 60,600 股，成交价格为 24.83 元/股。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全体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5）。公司董事、副总裁陈涛先生、吴晓如先生、胡郁先生、聂小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江涛先生，副总裁杜兰女士、段大为先生，财务总监张少兵先生（以下简称“高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全体高管拟于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发布次日起增持公司股份。实施时间自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发布次日起 6 个月内。

2018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董事、副总裁聂小林先生的通知，其本人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董事、副总裁陈涛先生、吴晓如先生、胡郁先生、聂小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江涛先生，副总裁杜兰女士、段大为先生，财务总监张少兵先生。本次增持前，上述高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涛	15,986,235	0.76
吴晓如	21,447,590	1.02
胡郁	16,939,302	0.81
聂小林	5,190,000	0.25

江涛	11,451,981	0.55
杜兰	750,000	0.04
段大为	0	0
张少兵	2,887,502	0.14

近 6 个月内，上述高管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从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公司高管将筹措资金，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2、增持金额

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为：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300 万元。具体如下：

姓名	计划增持金额（万元）
陈涛	200
吴晓如	200
胡郁	200
聂小林	150
江涛	150
杜兰	100
段大为	150
张少兵	150

3、增持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5、实施时间

自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发布次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

6、增持资金来源

增持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7、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

也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目前，陈涛先生、聂小林先生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人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 (股)	成交价格区间 (元)	增持均价 (元)
聂小林	2018 年 11 月 1 日	集中竞价	60,600	24.83	24.83
陈涛	2018 年 10 月 25 日	集中竞价	92,700	21.59-21.62	21.60

本次增持前，聂小林先生持有公司 5,19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25%。本次增持后，聂小林先生持有公司 5,250,600 股，持股比例为 0.25%；

本次增持前，陈涛先生持有公司 15,986,235 股，持股比例为 0.76%。本次增持后，陈涛先生持有公司 16,078,935 股，持股比例为 0.77%。

董事、副总裁吴晓如先生、胡郁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江涛先生，副总裁杜兰女士、段大为先生，财务总监张少兵先生目前尚未实施增持，将于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发布次日起的六个月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四、相关承诺

上述高管承诺：

保证本次增持计划的顺利实施，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增持人的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备查文件

董事、副总裁聂小林先生关于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书面说明。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日